

成都宏科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扫描电子显微镜 镜比选公告

成都宏科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作为比选人，根据工作需要，
通过公开比选方式确定扫描电子显微镜项目的比选申请人。
现将有关事宜告知如下：

一、项目名称

成都宏科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扫描电子显微镜。

二、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名称

成都宏科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扫描电子显微镜。

（二）项目预算

98.00 万元。

（三）项目内容

采购扫描电子显微镜 1 套（包含扫描电子显微镜 1 台、能谱仪 1 台、喷金仪 1 台），主要用于电容器的微观结构、缺陷以及成分异常分析。

（四）交货期限

50 个日天。

三、比选申请人资格要求

1.参加本项目的比选申请人应当具备以下规定的条件：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本次比选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本项目提出的特定资格条件:

(1)提供 2022 年 1 月 1 日以来至比选公告发布当日(含)之间, 具有 1 个类似业绩证明(类似业绩是指销售类似产品具有相同功能, 但不限于相同型号, 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证明材料应体现甲乙双方盖章页、合同签订时间、货物名称等主要内容, 否则不予认可);

(2) 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未处于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 未处于四川省行政区域内有关政处罚期间(提供信用中国查询截图)

注: 以上资料需加盖单位鲜章。

3.本项目 ☐ 接受/ ☒ 不接受联合体参加比选。

四、报名及比选文件的获取

1.比选文件获取时间: 2025 年 11 月 28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 日 09:00-17:00 在四川能源天府阳光采购服务平台(<http://scny.tfygcfw.com/>)上获取。采购人不提供文件获取的其他方式。

五、比选申请文件递交时间及地址



1.比选申请文件为 1 套正本， 2 套副本（副本可打印或采用正本的复印件）及比选申请文件的电子版（U 盘，与正本内容一致）1 套。

2.比选申请文件须在密封后于 2025 年 12 月 4 日 10:00 时前报送至本项目开标室：

☒成都宏科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本部成都经济技术开发区（龙泉驿）星光中路 20 号

☐成都宏科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新型电子元器件及集成电路生产项目基地成都市龙泉驿区合文东路 58 号）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公告在：成都宏科电子科技有限公司（<http://www.chinahongke.com/>）、宏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http://www.chinahongming.com>）、天府阳光采购服务平台（<https://www.tfygcgfw.com/>）上发布。

七、联系方式：

比选人：成都宏科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地 址：成都经济技术开发区（龙泉驿）星光中路 20 号

联系人：李老师

电 话：13008156376

特别提示：比选人公示的联系方式作为本项目取得比选文件的唯一渠道，请各位潜在比选申请人注意辨别，谨防假冒、欺诈。因错信非公示联系方式导致的损失，比选人概不承担。